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李秀英
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45
傳真：02-2720-5321
電子信箱：lo23ve05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3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131914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綠洲化學工業有限公司回收「"綠洲"氣黴素眼藥膏
（衛署藥製字第004490 號）」（批號200205及210301）
藥品一案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1年12月29日衛授食字第11111087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(下稱：食藥署)於111年6月21日至22日派員赴旨揭公司執行111年度「國內藥廠主題式查核」時，抽樣旨揭批號產品由食藥署研究檢驗組進行含量測定，其結果未能符合規格，故啟動回收。
- 三、本案經衛生福利部核屬第二級回收，基於民眾權益及用藥安全，惠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藥事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

副本：

